

## 长春英利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审计委员会对 2024 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长春英利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现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

#### 一、2024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                       |                        |                       |         |
|-----------------------|------------------------|-----------------------|---------|
| 事务所名称                 |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
| 成立日期                  | 2011 年 7 月 18 日        | 组织形式                  | 特殊普通合伙  |
| 注册地址                  |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                       |         |
| 首席合伙人                 | 钟建国                    | 上年度末合伙人数量             | 241 人   |
| 上年度末执业                | 注册会计师                  |                       | 2,356 人 |
| 人员数量                  |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                       | 904 人   |
| 2023 年业务收入（经审计）       | 业务收入总额                 | 34.83 亿元              |         |
|                       | 审计业务收入                 | 30.99 亿元              |         |
|                       | 证券业务收入                 | 18.40 亿元              |         |
| 2024 年上市公司（含 A、B）审计情况 | 客户家数                   | 707 家                 |         |
|                       | 审计收费总额                 | 7.20 亿元               |         |
|                       | 涉及主要行业                 |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 |         |

|  |                  |                                                                                                                             |
|--|------------------|-----------------------------------------------------------------------------------------------------------------------------|
|  |                  | 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农、林、牧、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综合，住宿和餐饮业，卫生和社会工作等 |
|  |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 544 家                                                                                                                       |

##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2024 年 4 月 24 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所”）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 二、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职责情况

根据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一）2024 年 3 月 28 日，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查阅了天健所有关资格证照、相关信息，认为其具备足够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具备证券相关业务审计资格，能够满足公司 2024 年度审计工作的质量要求。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质量和连续性，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续聘天健所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

（二）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

执业规范，结合公司 2024 年年报工作要求，天健所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同时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等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天健所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进行了沟通，有效地提升了工作的准确性。2025 年 3 月 27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财务决算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 三、总体评价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审计委员会认为天健所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4 年年度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长春英利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 3 月 28 日